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NEW ENERGY POWER GROUP LIMITED**

**中國新能源動力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41)

## 內幕資料 新業務之進展

本公告乃中國新能源動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資料規定（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一月八日之本集團有意發展供應鏈管理新業務之公告。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已於香港註冊成立一家全資附屬公司China Luen Kin Company Limited（「附屬公司」），以進行及發展供應鏈管理業務。預期供應鏈管理業務將於二零一五年二月底開始。擬提供之服務包括及不限於進出口採購、海外銷售及海關清關。估計附屬公司之初步一般營運資金（「營運資金」）將不低於200,000,000港元，其中約100,000,000港元將用作墊付稅款及約100,000,000港元將用作滿足現金流及若干信貸規定。

董事會擬透過本公司內部資源或藉助其他可供動用之融資業務（包括但不限於銀行貸款）撥付營運資金。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尚未得到就營運資金進行融資及或籌資之任何具體計劃。本公司將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證券上市規則，並於適當時候作進一步披露。

承董事會命  
中國新能源動力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勞永生

香港，二零一五年二月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為金成女士、邢成先生、何曉霧先生及勞永生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為盧志強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曾慶凱先生、傅榮國先生及陳捷貴太平紳士，*BBS, JP*。

\* 僅供識別